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成員

-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計 3 人。
- 第 3 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19 日至 115 年 6 月 18 日。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龔信愷	美國帝芬大學 MBA 台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六福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集團財務長
獨立董事	薛維平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畢業 執業律師 前最高檢察署特偵組檢察官兼組長
獨立董事	沈金祥	國立政治大學統計研究所碩士 交通部及內政部副統計長 內政部參事兼資訊中心主任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猷清	4	0	100%	第二屆委員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薛維平	6	0	100%	第二、三屆委員 應出席 6 次
獨立董事	沈金祥	6	0	100%	第二、三屆委員 應出席 6 次
獨立董事	龔信愷	2	0	100%	第三屆委員 應出席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如下表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委員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二屆 十二次 112.01.12	1. 本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v	
	2. 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v	
	3.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v	
	4.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二屆 第十三次 112.03.15	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v	
	2.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v	
	3. 一一二年度委任會計師及報酬暨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v	
	4.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聲明案。	v	
	5. 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第十二屆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二屆 第十四次 112.05.04	1. 訂定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基準日案。	v	
	2.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二屆 第十五次 112.05.10	1.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三屆 第一次 112.08.10	1.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	v	
	2. 取消本公司對孫公司天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融資提供連帶保證案。	v	
	3. 取消本公司對孫公司天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案。	v	
	4. Atoms Holding Limited 與 Atoms Labs LLC 清算及解散案。	v	
	5. 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	v	
	6. 修訂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第三屆 第二次 112.11.09	1.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v	
	2.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運計畫案。	v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稽核計畫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全體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2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會議前報告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2年度並無上述

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請詳[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